甘州区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

改造工作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认真落实甘肃省民政厅、甘肃省财政厅《甘肃省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实施方案》（甘民发〔2024〕80号）有关要求，促进养老服务消费升级，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，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以“室内行走便利，如厕洗澡安全，居家环境改善，智能监测跟进，辅助器具适配”为主要目标，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，对其购置所用物品和材料进行补贴，改善老年人的居家生活环境，增强老年人的幸福感、获得感和安全感。

二、补贴对象

常住甘州区、有居家适老改造需求的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家庭。

三、补贴原则

**（一）需求导向。**坚持老年人居家适老化需要什么、改造什么，优先考虑高龄、失能老年人家庭的改造需求。

**（二）自愿申请。**尊重老年人及其家庭意愿，以自愿申请为前提，不搞硬性摊派。

**（三）一户一补。**以老年人家庭为单位，每户只能申报一次。由适老化改造房屋所在地县（区）民政局受理、统计和补贴。

**（四）先改先补。**由老年人家庭自主申请并负责改造质量，根据申领先后顺序进行补贴，补贴资金用完为止。

四、补贴范围

向社会公布的《甘州区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指导目录》（附件1）所列物品和材料的购置费。

超出补贴清单范围的购置费用以及居家适老化改造所需装修费、人工费等不予补贴。

五、补贴标准

1.改造补贴3000户，根据申请先后顺序进行补贴。

2.购置补贴清单范围内的物品和材料，对特困、低保老年人家庭按照购置总价75%进行补贴，其他老年人家庭按照购置总价的70%进行补贴，每户只能补贴一次。具体补贴标准如下：

（一）户内有1名老年人，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1万元；

（二）户内有2名老年人，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1.5万元；

（三）户内有3名及以上老年人，补贴金额最高不超过2万元。

六、补贴时限

自本方案印发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结束，对在此期间内购置的物品和材料予以补贴。按照先申请先补贴的原则，若补贴资金支付进度快，则补贴资金用完为止。若资金额度提前使用完毕，区民政局将及时发布补贴政策结束公告。

七、补贴流程

采取线上、线下两种方式，线上通过“甘快办”APP或微信、支付宝“甘快办”小程序进行，线下通过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进行，老年人家庭可根据实际任选一种。

**（一）购置改造**

**1.购置。**有改造需求的老年人家庭自主选择全市入围的销售信誉好、质量有保证、价格可承受的供货商，购置甘州区发布的《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补贴清单》范围内的物品和材料，并索要购置物品清单、支付凭证及发票，对购置的物品和材料进行拍照（显示时间）。

**2.改造。**老年人家庭自主选择具备装修、辅助器具适配等相关专业资质和经验的承接方，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，并拍摄改造前后的照片（显示时间）。

**（二）申请补贴。**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完成后，线上通过“甘快办”、线下向乡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提交以下材料：老年人身份证、户口簿、《甘肃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购置补贴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、购置物品材料的支付凭证和发票、购置改造时拍摄的照片、申请补贴承诺书（附件3）。

**（三）核对拨付**

乡镇（街道）收到申请件后，会同村（社区）对老年人家庭信息、发票和支付凭证、物品和材料实际购买情况等进行现场核查，看是否在补贴对象、补贴清单、补贴时限范围之内，并在3—5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核意见后报区民政部门。区民政部门对申请内容进行复核，并出具审批意见。对符合补贴条件的，会同财政局及时将补贴资金拨付至申请人或申请人确定的银行账户；对不符合补贴条件的不予拨付，并向申请人说明理由。

八、组织保障

**（一）加强宣传引导。**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对于提升居家养老质量，释放新兴消费、培育经济动能具有重要意义。各乡镇、街道、滨河新区社区服务中心要高度重视，依托乡镇（街道）综合养老服务中心、村（社区），通过短视频、微信群以及宣传册、明白卡等多种方式，发布相关信息，加强宣传引导，强化政策解读，回应社会关切，提高群众对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的知晓度，做到不漏一户，愿改尽改。同时，要做好反诈宣传，引导老年人家庭从正规渠道购置适老化所用物品和材料，避免发生非法诈骗。

**（二）加快节点推进。**各单位要全面入户了解、摸清改造需求、加大工作力度，主动协调解决改造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矛盾困难，督促项目施工单位按要求进行施工管理，保证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改造任务。区民政局将建立定期通报制度，对工作进度较慢、问题突出的乡镇（街道）进行通报。

**（三）强化督促指导。**各乡镇、街道、滨河新区社区服务中心要加强督导和监管，指导各村（社区）提醒老年人保存好物品、材料购置票据及照片，多措并举帮助改造对象办理补贴申报工作，确保群众满意。对发现利用不正当手段伪造、编造相关材料虚假交易、串通他人骗取补贴资金、售卖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的企业和个人，及时移交有关部门依法依规查处，切实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。

附件：1.《甘州区消费品以旧换新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指导目录》

2.《甘肃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购置补贴申请表》

3.申请补贴承诺书